附件1

**计划财务部高层次人才引进疫情防控工作指南**

按照教育部及省、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为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特就人才引进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本指南。

1.根据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需进入我校新校区参加面试的应聘人员，必须提前向参考单位申领进出入校园工作证明（附件2），申领时需一并提交贵州健康码和通信行程卡截图。

2.国内贵州省外低风险地区来校人员，需持48小时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，入校时向保安现场再次出示贵州健康码、通信行程卡信息，检测后均为绿码的、身体状况无异常情况的，测量体温无异后，可凭工作证明（附件2）进出入校园。

3.14天内有国内中、高风险区域旅居史，且已配合完成属地防疫措施的人员；21天内有境外（含香港、台湾）旅居史，且已完成14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以上两类人员须持48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入校。入校时，向保安现场出示贵州健康码、通信行程卡信息，检测后均为绿码的、身体状况无异常情况的，测量体温无异后，可凭48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及工作证明（附件2）进出入校园。

4.外地来铜的应聘人员，在乘坐公共交通时，请严格做好个人防护，合理安排交通和食宿，注意饮食卫生。参加复试时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接受身份核验和面试答题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，进出考点以及考试期间必须全程佩戴口罩。

5.请应聘人员预留充足入场时间，到达考点后听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保持“一米线”，排队有序入场。考试当天，若应聘人员入场或考试期间出现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、发热等症状，经疫情防控办评估后，另行通知。

请广大应聘人员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工作，以免影响到校的面试，凡违反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上报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